

景德镇市昌江区教育体育局

文 件

昌教字〔2023〕105号

关于转发市教体局《关于组织全市中小学生开展陶艺等校外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区属有关学校：

根据《关于组织全市中小学开展陶艺等校外活动的通知》（景教体基字〔2023〕7号）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我区学校活动时间集中安排在11月-12月。参加校外活动是不断深化教育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需要，是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一项重要工作。经研究决定，组织区属部分学校初中八年级、小学五年级学生参加陶艺等校外实践活动，

参加人数为每校 50 人。请各校要充分认识加强学生校外实践推进素质教育的重要意义，认真组织注意活动期间和交通往返安全。

附件：昌江区区属学校参加陶艺等校外活动安排表

昌江区教育体育局
2023 年 11 月 15 日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of the Changjiang District Education and Sports Bureau. The seal features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text around the star reads "昌江区教育体育局" (Changjiang District Education and Sports Bureau) at the top and "昌江" (Changjiang) at the bottom. The date "2023.11.15" is stamped across the seal.

附件

昌江区区属学校参加陶艺等校外活动安排表

时间	学校	年级	领队	联系电话
11月28日	第二十一小学	五年级	吴琳	18107988966
11月30日	第五小学	五年级	冯小军	18079828228
12月5日	第十三小学	五年级	黄欣娜	13979851301
12月7日	第四小学	五年级	郭超群	13767948143
12月12日	第十一小学	五年级	刘景例	13979800407
12月14日	鱼山中心小学	五年级	刘志泉	13479827529
12月18日	丽阳中心小学	五年级	张忠虎	13979825669
12月23日	华风小学	五年级	朱娟	18179801033

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文件

景教体基字〔2023〕7号

关于组织全市中小学生开展陶艺等 校外活动的通知

县（市、区）教育体育局、昌南新区文体教育局、市直中小学：

为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意见》及教育部《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意见》等文件要求，结合传承和弘扬我市优秀陶瓷文化，策应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经研究决定，继续开展2023年度全市中小学生陶艺培训及校外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校外活动中心是学校教育的有机补充，是促进青少年学生全面发展的实践课堂，是服务、凝聚、教育广大中小学生的活动平台，是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推进素质教育、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阵地，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引导青少年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开阔视野、陶冶情操，培养科学素质、发展兴趣爱好、增强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等方面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二、校外活动中心是以青少年学生开展各类实践活动为主要特征的校外教育机构，属教育部门管辖单位。校外活动中心要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人才培养、服务指导的功能，必须坚持公益性原则，不得开展以赢利为目的的经营性创收，确需收取一定费用的只能收取成本费用，对特困家庭的学生要免费，举办或参加大型集体活动要免费。

三、校外活动中心要切实发挥“全国青少年校外教育工作联席会议”的统筹协调职能。充分发挥青少年宫协会、教育学会、家庭教育学会、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等社团组织的作用，吸引各方面人才，为未成年人校外活动贡献力量。鼓励支持志愿者、离退休老同志，以及文艺、体育、科技工作者，为未成年人校外活动提供义务服务。

四、全市中小学要按照市教育局统一部署，建立学校教育 with 校外教育相衔接的工作机制，把组织学生参加陶艺等校外活动列入学校教育教学计划，所需课时在综合实践活动课程中予以集中安排。

五、校外活动中心、全市中小学要把学生安全作为第一要务，制定安全应急预案，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落实工作措施，确保学生安全。校外活动中心要保证活动场地、设施、器材的安全性能，配备必要的安全保护人员，设置必要的安全警示标志，防止发生意外事故。各学校原则上不得接待除校外活动中心以外的校外机构有偿培训，自觉维护中小學生及家長合法權益。各學校要在組織學生參加校外活動之前要開展一次專門的安全教育，進一步提高師生的安全意識和防範能力。

附件 1: 校外中心全市中小學陶藝培訓及校外活動方案

附件 2: 校外中心全市中小學陶藝培訓及校外活動安排

附件 3: 校外中心陶藝培訓及校外活動安全方案和疫情處置
緊急情況處理預案



景德鎮市教育體育局辦公室

2022年3月24日印發

附件一：

校外中心全市中小学陶艺培训及校外活动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为确保活动过程的安全，使活动取得实效，要求各中小学校分管校长当领队，政教处、保卫科参与，班主任、劳技老师、美术老师等科任老师协助随班指导。

二、活动学校

市直学校：实验学校、文艺小学、昌河小学、游泳小学、一中、二中、三中、外国语学校、五中、七中、群星学校、十三中、十六中、十七中、十八中、十九中、二十中、二十六中、体育学校、特殊学校。

三、活动年级和地点

活动年级和人数：八年级、小学五年级各1个班

活动地点：景德镇市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体育馆）

四、活动内容

拉坯、捏雕、彩绘

五、活动课时：3——6课时。

六、活动要求

1. 各中小学负责同志统一思想，提高对青少年课外实践活动的认识，加强对青少年课外实践活动的领导，把活动期间的安全

放在首位，切实把陶艺培训及课外实践活动组织好、开展好。

2. 学校政教处要组织、安排好课外实践活动，要求参加活动前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学校保卫科要协助政教处制定活动往返途中的安全预案，要确保活动往返途中的安全。

3.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要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各项活动，要制定活动期间的安全预案，做好活动期间的项目指导、安全保卫工作，确保活动过程万无一失。

4. 秋冬之季，是流行性感冒的多发季节，各校要认真做好流感的防控工作，如遇特殊情况，活动时间可以顺延或取消。

六、其它事项

1. 天气多变，易发流行性感冒、高烧等疾病，各校要认真做好疫情防控、体温监测、流感等工作，如遇特殊情况，活动时间可以顺延或取消。

2. 按市财政局、市教育局下发的《关于景德镇市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实行免费开放的通知》（景财教字[2008]4号）文件精神：我市已从2008年3月份起，由中小学校集体组织的中小学学生文体科普活动实行免费开放。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实行陶艺培训按（景教发[2005]54号）文件要求执行。

3. 往返交通费按成本由学生分摊。

4. 陶艺培训基地和校外活动中心联系人涂老师
18807988383

附件二：

校外活动中心 2023 年度全市中小學生 陶藝及校外活動安排表

時間	學校	年級	領隊	聯繫電話
2023 年 4 月 4 日	景德鎮市十九中	五年級 八年級	程少武	13979891100
2023 年 4 月 6 日	景德鎮市十七中	五年級 八年級	張新星	17779816727
2023 年 4 月 11 日	景德鎮市二十六中	五年級 八年級	余新春	13607980558
2023 年 4 月 13 日	景德鎮市十六中	五年級 八年級	梁 震	13687987813
2023 年 4 月 25 日	景德鎮市十八中 景德鎮市昌河小學	八年級 五年級	金宏文 洪 軍	13507984533 13507981298
2023 年 4 月 27 日	景德鎮市第九中學 景德鎮市游泳小學	五年級 八年級	陳 輝 余 健	13507987698 15307982255
2023 年 5 月 9 日	景德鎮一中 景德鎮市文藝小學	八年級 五年級	施剛義 吳艷萍	13707982409 13707989035
2023 年 5 月 11 日	實驗學校	五年級 八年級	胡 軍	13907982727
2023 年 5 月 16 日	景德鎮二中 景德鎮市三中	八年級	張 立 周景銘	13707982488 13970398901
2023 年 5 月 18 日	景德鎮市五中	五年級 八年級	孫雪梅	13979819588
2023 年 5 月 23 日	景德鎮市十三中 景德鎮市二十中	八年級	袁志軍 付祖榮	13607980826 13979810767
2023 年 5 月 25 日	景德鎮市七中 景德鎮特殊學校	八年級	江永良 黃志建	13907982866 13807980256
2023 年 5 月 30 日	景德鎮外國語學校 景德鎮體育學校	八年級	張產華 余善杰	13979882855 13879822668
2023 年 9-10 月	珠山區教體局安排			
2023 年 11-12 月	昌江區教體局安排			
2023 年 1 月	昌南新區文教體育局安排			

附件三：

校外中心陶艺培训、校外活动疫情处置及突发 紧急情况处理预案

一、组织机构

成立疫情安全工作和突发紧急情况处理领导小组

组长：余继武

副组长：马玉林 钟振华

成员：涂江 余新建 邵艳红 曾俊杰 孙建兰

职能：1. 迅速到达现场，采取隔离措施，了解和掌握事故情况，控制局面，人员有序疏散，阻止交叉感染并研究事故处理的具体策略。2. 在第一时间向学院、市教育局有关领导和部门报告情况。3. 组织力量并全程指挥其他各职能人员投入工作。4. 密切配合公安、医疗、防疫等机构对事故进行处理。5. 认真执行上级有关部门的批示。

二、各职能小组分工

各职能小组都应随时与领导保持联系。

（一）医疗救援分工

组长：马玉林 成员：孙建兰 邵艳红

职能：1. 组织护送疑似、受伤或发病者去医院救治。2. 配合医院了解伤、病情。3. 接待家长，做好家长的安抚工作，防止出现情绪过激情况。

(二) 疏散和现场控制小组

组长：钟振华 成员：余新建 涂江

职能：1. 疏散人员、控制现场、维护秩序、防止发生混乱局面。2. 协助医疗小组,组织力量送受伤人员到医院救治。3. 协助信息资料小组,收集各方面情况。4. 接待家长,做好解释工作。

(三) 后勤保障小组

组长：余新建 成员：曾俊杰 值班人员

职能：1. 做好医疗救治,现场控制等后勤支援。2. 配合医疗、防疫等机构进行消毒、取样分析等工作。3. 做好上级来人和家长接待,为上级工作组现场办公做好后勤服务工作。

(四) 信息资料及通信联络小组

组长：余继武 成员：马玉林

职能：1. 采集突发事件全程的各种信息资料。2. 撰写有关突发事件的书面报告,整理取证材料。3. 做好通信联络工作。

三、宣传 教育 排查

中心全体人员认真学习上级有关文件精神,深刻领会提高安全意识,精心组织,全面排查安全隐患,防患于未然。

四、事故处理一般程序和安全防范注意事项

1. 事故首遇人必须及时处理,及时拨打救援电话。2. 告知来校班主任,密切协助中心做好安全防范工作。3. 各工作人员,时刻牢记安全防范意识,做好活动安全工作。4. 时刻做好防火工作。

五、相关电话

火警：119 急救：120 交通事故：122 报警：110